附件2

**淮南市2021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**

**竣工验收报价函**

致：淮南市农业农村局：

一、本报价人对委托方询价文件的各项内容已明了，并完全同意。

二、本单位详细阅读了询价函后，报价人民币（大写）  元。

三、一旦本单位被确定为中选人，将在合同签订后即展开工作，并根据询价文件要求在约定时限内完成该项工作。

四、本单位知道并同意：如果被确定为中选人后未按委托方要求的时间签订正式合同，或因其他原因未开展工作，委托方有权选择其他机构为中选人并依法追究相关责任。

五、本单位知道同时也理解，委托方不负担任何参与询价及比选费用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：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       签章

年     月     日